

证券代码：838570

证券简称：豫王建能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吉林省长春市世纪大街与珠海路交汇长春总部基地 D 区 B3A 栋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楼会议室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28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唐广举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过程中的需求，公司拟在原有经营范围的基础上进行增项。同时公司决定保留监事会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

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情形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对部分现行有效的监事会制度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制度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9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情形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25年12月4日